

证券代码：833823 证券简称：综桓能源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湖北综联桓能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孝感市北京路国贸大厦五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副董事长安宏生主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水中环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最高额抵押和最高额权利质押》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水中环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水中环”）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广水中环将城市管网及在建工程、部分固定资产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在债权确定期间（自 2019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止）与广水中环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前述主债权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000 万元为限。本合同签订前，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与广水中环之间签订的编号为 GD2013001 号、GS2013108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也纳入本合同担保的债权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水中环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水中环”）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权力质押合同》，约定广水中环将编号为广水国用（2014）第 080130029 号土地及编号为鄂（2017）广水市不动产权第 0006031 号、广水市房产证城郊字第 201501450 号房产，双岗门站的财产处分权及财产处分收益权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在债

权确定期间（自 2019 年 6 月 4 日至 2024 年 6 月 3 日止）与广水中环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前述主债权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000 万元为限。本合同签订前，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与广水中环之间签订的编号为 GD2013001 号、GS2013108 号《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项下的债务，也纳入本合同担保的债权范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综联桓能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湖北综联桓能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6 日